

想給用藥者的話

無者

讀者大人們您好，我是一名現正於綠島監獄內服刑中

的收容人，因被毒品控制二十多年，一時的好奇心染毒，

所付出的代價，卻比殺人而被判處的刑責還更重。

我為了滿足這個癮頭，偷、搶、拐、騙，的戲碼不時

輪番上演著。相同的劇情導致多次入獄服刑，失去自由。

服刑之中碰到的囚犯罪名為殺人，判處的刑罰也不過十多

餘年。我從年少時誤觸安毒安非他命的那一刻，道至今日

，現年已四十歲了。我認為，我的人生都白走一遭。身體

雖然尚有喘息的呼吸著，但行為確像行屍走肉般。

用藥者永遠都沒有辦法在這個社會上生存。因他沒辦

法戒除，必須用藥，到最後他得怎麼取得藥物，不外乎用

犯罪方式。獄中生活這十多年來變化很大，一直在提升人

權道德，但會不會就因此埋下一些自我放棄，自甘墮落的

少許惡種子。從書報上得知現今台灣共有約六萬名的收容

人數，且過半數以上都與毒品有關。用藥者，用到最後家

庭破碎，而與我相同搞到孤獨一個人的，大有人在。

坦白說我曾經也有這種想法，為了藥；想盡辦法，即

使違法也在所不惜，如遭查獲了，了不起入監，用自由給

社會一個交代。監獄的管理基本上生活無虞，定時供給三



都沒得到，唯獨得到的是歲數的增長，一遍又一遍的重覆	限一到立即釋放，那日到來又得重新來過。在監服刑任何	監獄它是執行場所，並不會收容我們一輩子，執行期	棄自己，把自己推向這個坑洞深處。	起身患殘疾的人來說，已經佔了許多優勢，因此更不該放	上扮演好自己的角色，讓社會能夠正常運作著。而我們比	在社會上所有的人，都是認真的站在自己的工作舞臺	得不過五百元，但至少心安理得。	資所得，非常微薄，扣除住宿、餐飲、交通費用後一日所	照料。我曾在社會上擔任過最底層的勞動者，粗工過，薪	會認為不用辛苦勞動，就能藉由犯罪入獄服刑，由獄政來	願意選擇用自由換取這種囚禁生活，失去謀生動源。因為	景歡慶。但就因如上述所致深怕有某些少費用業者會真的	換季節時也會調查後提供保暖被毯，如遇逢佳節，也都應	，洗髮精。在穿著上，衣物也是給予有需求者使用，在更	生活所需物；洗衣粉、牙膏、牙刷、毛巾、香皂、衛生紙	季，定期檢查，實有所需求者立即給予申報該經費，發放	我在監獄服刑，連生活日常用品都無力購買，監方每	申請報告，馬上給予適當照顧。	餐，雖然並不美味，但足以果腹，如需要醫療協助，提出
---------------------------	---------------------------	-------------------------	------------------	---------------------------	---------------------------	-------------------------	-----------------	---------------------------	---------------------------	---------------------------	---------------------------	---------------------------	---------------------------	---------------------------	---------------------------	---------------------------	-------------------------	----------------	---------------------------

上演著。我很可恥因為曾有過這一個念頭，用犯罪方式取錢較快，過手得逞了吃好一點，如失手了被捕反正監所也有基本飲食。現才知道我的偏差觀念需要矯正，價值觀不該如此，假如用慕者多數人都相同有這種偏差思維，那社會真的就大亂了。

社會上許多人們事業有成，衣食無慮那都是他們各自辛苦打拚得來的，想當然爾，他們享有這應得的權利，而我們不能因為滿足私人慾念而剝奪他人財產，試想著換個角度，今日受害者是我們自身呢！且現行法規犯罪者，所有的犯罪所得的財物總金額，都得全數繳回地檢署執行處

所國庫內。像本人現無力償還，但這並不代表不用清償，這些相關判處的強制執行費用將會追隨著我一輩子。直到有一日全清償還為止，如我名下有不動產、動產、存款、經查獲，便強制繳納處分扣押，言名之意，名下不能擁有任何財產。因果報應一點都不假，種何因得何果，這叫自食其果。但也不需因此認為沒有希望，我曾在書刊中見到一則文章內容陳述著，習慣其實都有改變的可能性，只要經過短短二十一天的自我約束控管，將會把不好的習慣給改變掉。

在獄中雖然因頓且無任何援助的我，但因現行法規，

規定收容人均享有訂購香菸的權利可供吸食，因此固然會有各種方法可以取得香菸，例如私下交換物品各其所需，或化為勞動事務。我吸菸習慣的時時比用菸更加久遠，吸菸的這個舉動，早已融為日常生活的一部分，不可或缺。成癮的程度到達，睡醒時，三餐飯後，心情低落，如廁時，心情佳時種種藉口，痲痺為無時無刻。也明知它不是好東西，傷身體肺部器官，還要付出為數不小的費用贖買，但依然達迷不悟的吸食，我吸食菸癮的菸齡長達二十多年，近三十年。有年那日看見那篇文章後，心裡有種無形的力量支持着我試看看，改變自己，且不能再等應立即著的，我因此斷然的拒絕這致毒物品再侵入我的身體，剛開始的那前幾日嘴很饒，不時的想吃東西，相信有吸菸的人都知道平均吸菸的間隔時間不會超過一小時後又會重複，這相同的點菸動作。香菸有尼古丁和菸油，經燃燒後吸入的煙草物質會有一種獨物的味道，我想或許是因此緣故當下已經習慣口腔需要有一種味道，才能成為替代方式，前幾日我不論甜的鹹的辣的酸的，看見食物都想品嚐。

因監獄內都是群居生活，身旁一有他人正在吸食香菸，那味道一聞真的就像魔鬼在內心糾結著，但我依然把儲在至腦海中那篇文章再一次回想給自己一次機會，就

重	、	因	、	些	這	、	應	上	好	我	量	量	容	若	已	暴	移	試
八	開	此	習	次	運	肌	、	的	的	現	。我	、	易	、	在	真	別	看
十	合	喜	已	數	動	肉	我	耐	耐	已	。我	、	人	、	屆	換	處	着
餘	跳	歡	成	、	是	也	連	力	力	經	。我	、	睡	、	滿	過	、	。之
公	、	上	常	持	好	會	伏	、	、	為	。我	、	、	、	兩	二	、	十
斤	、	流	、	之	習	瘦	地	強	、	安	。我	、	、	、	年	十	一	一
、	原	汗	、	以	、	、	挺	健	、	毒	。我	、	、	、	多	一	天	天
、	地	的	二	恆	、	但	身	的	、	失	。我	、	、	、	未	日	後	後
慢	慢	快	十	、	對	我	二	體	、	去	。我	、	、	、	曾	、	就	就
的	、	感	一	每	身	相	十	才	、	一	。我	、	、	、	吸	、	可	可
發	仰	、	天	日	體	信	下	能	、	、	。我	、	、	、	菸	、	知	知
現	臥	、	後	不	是	吃	都	面	、	培	。我	、	、	、	、	、	結	結
身	起	我	我	間	有	這	做	對	、	養	。我	、	、	、	、	、	果	果
、	坐	又	已	斷	益	若	不	出	、	運	。我	、	、	、	、	、	、	、
有	、	自	經	、	處	是	起	獄	、	動	。我	、	、	、	、	、	、	、
些	抬	我	適	神	的	自	來	後	、	、	。我	、	、	、	、	、	、	、
許	腿	增	應	奇	、	我	、	、	、	、	。我	、	、	、	、	、	、	、
變	、	了	了	的	我	日	、	、	、	、	。我	、	、	、	、	、	、	、
化	、	這	運	事	日	後	、	、	、	、	。我	、	、	、	、	、	、	、
、	、	運	動	燒	後	開	、	、	、	、	。我	、	、	、	、	、	、	、
直	、	、	、	居	始	每	、	、	、	、	。我	、	、	、	、	、	、	、
至	我	、	、	然	日	加	、	、	、	、	。我	、	、	、	、	、	、	、
今	原	、	、	發	加	、	、	、	、	、	。我	、	、	、	、	、	、	、
日	來	、	、	生	、	、	、	、	、	、	。我	、	、	、	、	、	、	、
兩	體	、	、	了	、	、	、	、	、	、	。我	、	、	、	、	、	、	、

年前的我與現在的我，判若二人，我現年四十標準體重七十公斤，身形線條八塊肌，體力，耐力若和現役軍人相比較，自認更佳。因為戒了菸，我肺活量更大，慢跑的耐力更好，現身體輕盈靈活自如，且自從我保持運動後，這幾年來不曾傷風感冒過，那備改變習慣持續二十一日，真的不假，但也得用對地方，壞習慣也是。

我深信現正囚禁在監獄的我們，也不要浪費寶貴的光陰，生命是我們自己的，我們當然可以自己作主，趁現服刑中，自我修練，把坏习惯培養起來，不好的習慣利用二十一日方法試着去除掉，像戒菸，看書充實自身知識，運動保持體態狀態，都可以培養，且服刑之中渡時間也比較

快，把不好的磨掉。同學們我們犯了錯被判入獄服刑是給社會法律一個交代，但可恥的是不肯改過，給自己一次機會。難道不覺得我們在用藥那當下不像一個人嗎？成天為了滿足用藥的念頭，不惜一切代價，拼了命的冒着遭處判刑的風險，依然我行我素，我也是過來人，請與我現一同回想我們用藥有真正的實質上得到了什麼嗎？是不是只有失去。

親情、友情、愛情、身而為人的誠信先不談，就單看眼前的青春年輕的本錢已不再，返不回來，我們不得不

頓悟，人一生活這一遭，不能不為自己的未來想。

現在就是因為什麼都失去沒有了，所以得更加，加倍

珍惜現當下的寶貴光陰，難道真要走到不見棺材不掉淚嗎？

獄中的生活，沒有希望，沒有曙光，日復一日過著相同的課表，虛度光陰，刑期總有一天會將屆滿，將會重返社會，面對現實。請永遠要記得學會教訓，並期許自己，給自己一次重新機會，就這麼一次，誠看看拒絕藥物看那種生活是不是煥然一新，與以往不同。這與先前所述的運動，戒菸相同，剛起步時，開始一定辛苦，充滿辛酸也許滲雜著淚水，但也深信把持下去必定苦盡甘來。

不用羨慕他人日子過得好，那是他們辛苦，一點一滴存下的，我們也可以，人為何講為靈長者，因為我們有大腦可以學習，思考，分辨事情。奉公守法才是長久之計，未來的路，或許難走且充滿挑戰相信二十一日法則。

人的適應能力很強，相信我香菸的習性戒的掉，對拒絕安毒的誘惑，大有幫助，連香菸都戒不掉，那更別談論戒除毒癮。

現正服刑的同學們和身在自由的有幸讀者大人們，我並不是恥笑你們戒不掉菸，今天我可以用成功戒除，所以相信你們如有心，一定也可以。吸菸、吸毒百害無一利，別

再用謊言，藉口來欺騙自己再重蹈覆轍。

要與監所畫下一個完美的句點。不再回籠，方法很簡

單拒絕毒品，你不再碰它，一定關不到你。

用藥者們請再一次的仔細認真的回想，光毒品，是不

是已經浪費一大半的青春歲月，都囚禁在這與世隔絕的監

牢內，而什麼都沒得到，是不是很不值得，而我們現在要

給的交代，並不是給任何一個人，是要給自己一個交代，

活得有尊嚴些，過著正常人的生活吧！

相信一切重新開始，展翅高飛。

病者姓名：

性別：

出生：

身份證號

戶籍：

住址：



作者的內心話

同學

行政院內的各級鉤長大人們您好，收容人本人這次投

遞此份稿件的目的，是欲想藉由，高層鉤長能夠讓此拙作

增加曝光率。

希望可將此文章轉載給毒品防制中心或各矯正單位，

讓與我相同深受毒害的用藥者、吸毒者、能夠因此篇文章

而有所啓發，產生共鳴來悔過。

本人至今已浪費國家、社會資源不計其數，現想藉此

回饋社會盡棉薄之力，讓少數用藥者明白真像，期許自己

改過自新，也是一件善舉。

本人不求能夠得到些甚麼，只盼望，能夠幫助人們，

或些無知的青年學子，做為戒鏡。

故真心期盼鉤長考量轉介文稿，讓這拙作流傳下去，

而我會加油努力學習，重新做人，有能力時回饋社會。

作者：

地址：